

長洲渡輪撼石躑 76傷 9重創

偏離航道 船長辯稱避導航燈 海事處調查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蔣焯文、杜法祖)長洲避風塘昨清晨發生導致76人受傷罕見撞船意外。新渡輪雙體船「新輝玖」由長洲碼頭載着150名乘客及船員甫開船，即在避風塘內失控撞及海中供船纜用的石躑，船頭毀爛，逾半乘客受傷，其中9人傷重由直升機送院。船長事後聲稱為避開導航燈肇禍。但海事處初步調查相信船隻偏離航道肇事，有傷者則指當時船速太快。船公司已暫停船長職務，並全面配合海事處調查肇因。



肇事「新輝玖」疑偏離航道，右船頭撞入石躑中。

海事處昨晚發表初步調查報告，指最近有關石躑的燈航標事發時有亮着，並依據海圖所示正常地運作。初步相信船隻當時駛離航道進入船隻繫泊的區域，海事處會調查船隻有否超速，但詳細報告需時數月。

「新輝玖」上月剛通過例檢

雙體船「新輝玖」船長29米，只有8年船齡，設有雷達，亦有故障預警系統，剛於上月通過例行檢查，該船右船頭嚴重損毀，但無入水危險，已被拖往船塢檢驗。

現場為長洲碼頭對開約400米海面，仍屬防坡堤以內的避風塘範圍，被撞中石躑屬供船隻繫泊用的設施，在整個避風塘內共有不下10座。肇事船長所指的導航燈共有4座，用作供船隻辨識航燈位置，惟有船家則指部分導航燈閃燈頻率太慢，易造成意外。

肇事船長姓張(30多歲)，加入新渡輪10年，由水手做起，今年初才由副船長晉升船長，並考取內河牌，可以開船赴澳門。

150乘客船員浴血船艙大混亂

張在出事後表示，平日是靠看燈號來辨別方向及位置，他形容事發一刻擬避開航道左邊的導航燈，不料收掣不及，致船頭撞向右邊一座無燈號的石躑。惟有受傷乘客則稱，平日渡輪駛出避風塘後才加速，但昨日的船速頗快，疑是肇因。

事發昨清晨5時10分，肇事渡輪載着145名乘客及5名船員離開長洲碼頭後，約航行了5分鐘至400米外海面，疑突失控偏離航道，右邊船頭猛撞向海中石躑發出巨響，連住在碼頭邊的居民都能清楚聽到。船上大部分都是趕往市區上班的乘客，很多人在打瞌睡，未及提防，頓被拋起撞向椅背、鐵欄，或跌倒甲板上受傷，部分更血流披面，場面混亂。多艘消防輪及水警輪趕抵，先將多名重傷者用小艇載回長洲公眾碼頭上岸，急送長洲醫院救治，有9人因傷重由直升機轉送市區醫院，另外較輕傷者則原船接受治療。隨後新渡輪再派出另一艘「新輝捌」號渡輪到場，將船上所有傷者及未受傷的乘客全部過船載往中環碼頭上岸，再分由10多輛救護車分送港、九4間醫院醫治。

事發後，當局證實共有49男27女受傷，年齡19至82歲，包括3名船員及1名船長，各人經搶救後仍有5男5女留醫，當中3人情況嚴重。

船長停職 配合海事處調查

新渡輪助理總經理(常務)李甫文到醫院探望傷者後，表示對事件感到遺憾，望傷者早日康復，稍後將安排商討相關保險賠償問題。新渡輪企業傳訊經理周淑敏指船長並無撞船記錄，已被暫停駕駛職務，公司將全面配合海事處調查意外原因。



其中一名受重傷由直升機送入東區醫院的女傷者。



部分「新輝玖」傷者在長洲碼頭等候救援。



肇事新渡輪「新輝玖」船長被停職。



直升機在長洲直升機場接載重傷乘客。

船員不見影 乘客相照應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蔣焯文、杜法祖)「一開船就撞船，我整個人彈起，嘴部撞及椅背受傷。」原與父母、舅父母及其他數名長者往市區遊玩的陳小姐表示，撞船後船艙十分混亂，她爬起身後第一時間想起父母等坐在船中間近出口位置，趕往察看時已見4人倒臥甲板上受重傷，又見很多乘客受傷，不停呼救，大家只能靠自己互相照顧。

家庭樂同遊 3長者重傷

陳小姐續稱，其父在瑪麗醫院留醫，而母親、舅父及舅母則分別因撞傷腰、腦、盆骨及頸等，加上年紀老邁，俱在東區醫院深切病房留醫，3人均情況嚴重。

另一名撞傷鼻及肩膀的郭姓傷者(50多歲)表示，平日渡輪會駛離避風塘後才加速，但昨晨出事前一刻船速頗快。他又質疑船長及船員的應變能力，出事後未見他們協助救人，又不即時報警，以致20分鐘後才有救援人員到場。

一名年約30歲蕭姓傷者則表示，事發時很多乘客都在打瞌睡，致被拋跌甲板上或撞向椅背、鐵欄等受傷，他自己亦撞傷額頭，第一時間致電居住碼頭附近的母親報平安，母親才知早前聽到海上傳來的巨響聲原來是撞船，可見撞擊力之猛烈。

船頭損毀嚴重 專家質疑航速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杜法祖)有海事專家分析肇事渡輪的損毀程度後，認為事發時渡輪的航速跟船長的反應都有問題，不排除有人超速肇禍，船公司方面則表示暫未知意外是否涉及人為疏忽。

航道100米闊 夠2艘小輪對駛

海事訓練學院經理楊沛強表示，被渡輪撞中石躑供船用，位處進出長洲碼頭的航道外圍，而進出長洲碼頭的航道有100米闊，足夠2艘小輪迎頭駛過。就算事發時未天光，但當時天氣良好，海面風浪不大，加上長洲本身都有光源，故不相信海面會黑至什麼都看不到。而按海事處規定，避風塘內的船隻航速限於5海里以下，但由肇事渡輪的損毀程度分析，不排除有超速肇禍的可能。

楊沛強又批評船長的反應似乎有問題，如當時船速在5海里以內，船長應可在10至20秒以內將船停下，根本毋須抽頭轉向導致意外發生，而向石躑的力度亦不會太大。

另艇家梁太則表示，避風塘內海面最少有10個同類供船家繫泊用的石躑，另外加上多個導航燈塔，由於燈塔的燈號閃動頻率太慢，船家一不小心便容易撞倒，望當局加以改善。

迷暈自閉仔 病婦燒炭圖攬住死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杜法祖)大埔洞梓村昨凌晨發生企圖謀殺及企圖自殺案，一名狠心失婚婦，疑受感情和金錢問題困擾，欲攬同12歲患自閉症兒子一同燒炭共赴黃泉，幸被前夫及時發現報警，將已陷昏迷母子送院搶救，保住母子2人性命。由於警方調查後發現兒子在昏迷前疑曾被人餵服藥物，將事件列作企圖謀殺及企圖自殺案處理，涉案狼母料將被警方拘控，大埔警區刑事部已接手深入調查事主企圖攬子自盡原因。

回巢前夫報警救母子

燒炭自殺獲救母子分別為46歲姓吳母親，以及12歲姓

單兒子，送院情況分別嚴重及穩定。現場為大埔洞梓村一間3層高村屋其中一單位。據街坊透露，企圖攬子自殺婦人患精神病10多年，需長期服藥治療。她與丈夫結婚後誕下患自閉症兒子，一家3口居於上址。不過，吳婦因患精神病後，年前因感情問題致夫婦離離婚收場，丈夫自行遷出，留下母子在上址村屋單位相依為命。惟好景不常，吳的前夫近年因生意失敗，又意外跌傷，需領取綜援金過活，吳婦念在夫妻一場，讓前夫回家居住以便互相照應，但2人分房而睡。

事發昨日凌晨1時許，警方接獲一名50歲姓單男子報案，聲稱其在睡覺時被濃煙喚醒，外出查看發現其前妻

和12歲兒子臥在睡房地上昏迷，客廳放有一盆炭。單聲稱因知道前妻近日疑受感情問題和被人騙財困擾不開心，懷疑她因此攬子燒炭自殺。

吳婦遭騙財痛不欲生

警員接報趕至將該對母子送往大埔那打素醫院搶救，幸母子經救治後已甦醒，沒有性命危險。警方調查後發現有人曾餵子服藥令兒子陷入昏迷，之後涉攬子一起燒炭自殺，遂將案列作企圖謀殺及企圖自殺處理，不排除有人萌生歹念時，擔心自己死後愛子乏人照顧而攬子尋死，但真正原因有待進一步調查確定。

運輸工感化期 尾隨非禮4醉娃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杜法祖)年輕運輸工因非禮罪去年接受感化，但其間卻於凌晨時分在蘭桂坊附近守候高挑身材的醉娃經過，然後尾隨到後巷、梯間，甚至跟返家，趁女事主開門時即推其入屋撫胸、指插下體及吻臉等大肆非禮。受害者包括大學講師及模特兒等，警方其後根據被告的DNA將他拘捕。運輸工昨承認5項非禮罪，案件押後至下月4日判刑。

被告陳浩傑(26歲)，控罪指他於去年12月4日至本年1月某日，在中環高街匯賢居走廊、堅道梯間及般咸道附近等非禮4名24至46歲女子A、B、C及D。控方透露被告已有一項非禮案底，於去年4月被判18個月感化令。

專吼外籍女子 中環犯案

案情指，首案發生於去年12月4日，被告於凌晨在中環尾隨任職顧問的28歲外籍女子A至普慶坊附近，突推A的肩膊令她貼近牆，並雙手撫摸其胸部後逃去。被告其後又於中環高街，尾隨任職香港某大學講師的46歲外籍女子B進入一大廈升降機內，並趁她步出升降機時，將她推倒在走廊地上，撫摸其胸及伸手入

裙內指插下體，B立即反抗，被告逃去。其後，被告又於中環堅道梯間，尾隨任職經理的37歲本地女子C回寓所大廈，並在梯間發難伸手入C裙內及撫胸，C大叫救命嚇退被告。

數天後，被告又於中環般咸道尾隨任職模特兒的24歲外籍女子D，尾隨她進入大廈並趁其開門進入男女寓所時，被告上前脫去D的衣服撫胸，D不停反抗，被告才離開。但兩星期後，被告再次於般咸道尾隨D，並強吻她的臉。警方於本年6月7日根據DNA將被告拘捕。

辯方求情指被告自閉

辯方大律師黃桂生求情時指，被告因童年時不好的經歷而導致心理問題，於去年被判感化令後，更需每月去看心理醫生。辯方於庭外進一步透露被告有自閉症、抑鬱及過度活躍症。

法官簡任勳指被告罪行嚴重，指他是街外尋找獵物的性犯罪者，法庭要保護女性免受侵犯，必須判被告長刑期。又指被告其中一項罪行指插事主下體，罪行近乎強姦。簡官指此案在區域法院審理，而不是在更高級的法院審理，被告已非常幸運。

上水現露械色魔 警第一時間通報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杜法祖)上水出現天橋色魔，4日前在上水馬會道行人天橋向2名中學女生暴露下體及非禮，至昨日再在上水金錢路行人天橋作案，向一名15歲中學女生「露械」及非禮。鑑於早前輿論不滿警方未有及時公佈觀塘區的連環風化案，令市民未能知所防範，昨日警方即時發放消息，並呼籲市民提供資料協助追緝色魔歸案。

兩度行人天橋淫女生

根據女事主提供資料，馬會道犯案色魔年約35至40歲，身高1.7米，肥身材和蓄黑長髮，犯案時穿深藍色T恤及藍色牛仔褲。而金錢路色魔則年約20至25歲，身高約1.65米，瘦身材和蓄黑長髮，犯案時身穿淺色T恤、藍色牛仔褲、白色皮鞋、戴金色金屬框眼鏡，攜帶黑背囊。由於2案手法類似，警方不排除是同一色魔所為。第一宗案件發生本月18日上午7時許，2名14歲中學女生行經上水馬會道19號對開行人天橋時，一名男子突向她



露體色魔在馬會道行人天橋犯案。

們暴露下體，並作出猥褻行為，2女生受驚大聲呼救，色魔即向上水圍方向逃去無蹤。

至昨晨8時15分色魔行動升級，一名15歲女生行經上水金錢路行人天橋時，突向其暴露下體，更上前向女生施以胸襲，之後向河上鄉逃去，女生其後致電報警。

鑑於4日內接連發生「露械」非禮案，警方汲取教訓昨午旋即公佈案件，2案除合併交大埔警區刑事調查隊第3隊跟進外，並呼籲市民如目擊案件或有資料提供，可致電3661 2310與警方聯絡。

社民連覆核「公司票」敗訴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杜法祖)2名社民連成員陳裕南和羅耀基，挑戰立法會功能界別中的「公司票」制度，認為「公司票」違反《基本法》，提出司法覆核，早前被判敗訴，他們不服判決，昨日到高等法院上訴申請許可，打算到特區終審法院進行上訴，聲言《基本法》第26條列明投票的權利，以及立法會功能界別的「公司票」的成立基礎，須帶到終審庭處理，但昨遭上訴庭駁回其申請。

IT界莫乃光上訴再敗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杜法祖)2008年立法會選舉中落敗的資訊科技界候選人莫乃光，不滿對手譚偉豪在選舉前於電視台播放名為「IT達人Talk」系列短片，令選舉不公，要求上訴庭頒令選舉無效。上訴庭早前判處莫乃光敗訴，莫不滿裁決，再到上訴庭申請到終院上訴的許可令，昨遭法庭以二比一的比數再次駁回。

法庭指案件沒有需要再爭論的地方，勝訴的機會不大，雖然案件涉及社會利益，但較適合留待終院考慮是否接納莫的申請。莫受訪指，需要時間閱讀判詞，暫未決定會否到終院申請上訴。



救企跳男 柴灣一名32歲男子疑因婚姻亮紅燈，昨晨10時許在漁灣邨寓所危坐窗台，外母接獲其自尋短見訊息，報警求救。警方及消防員接報趕至，張開救生氣墊及展開游說。其後由消防飛將軍將男子救回安全地方，送院檢查後已無礙出院。